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所刊發之《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關於關聯交易的事前審核意見》。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汲廣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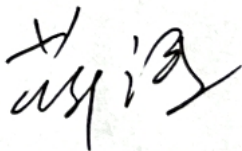
中國，天津  
2022年12月2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汲廣林先生、李楊先生及景婉瑩女士；3名非執行董事彭怡琳女士、安品東先生及劉韜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濤先生、王尚敢先生及田亮先生組成。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审核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供的“关于受让津南污泥处理厂资产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经过认真审核上述议案的相关资料，并且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后，我们认为：

本次拟受让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津南污泥处理厂资产，有利于拓展污泥处置业务，完善公司产业链。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一般商业原则，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按规定进行披露。



薛 涛



王尚敢



田 亮